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0-027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议案及增加临时议案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5 月 15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798	康普顿	2020/5/8

二、 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一)、关于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12.03	选举柴恩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取消议案原因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柴恩旺先生的书面材料，经其本人自查，柴恩旺先生所在的文康律师事务所与公司股东单位有业务合作，致使其独立性受影响，为此

柴恩旺先生申请退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同意取消原拟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之子议案《选举柴恩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取消议案的原因、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关于增加临时议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青岛路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4月24日公告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通知，持有康普顿3%以上股份的股东青岛路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在2020年4月26日提出临时议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先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选举刘惠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致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青岛路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股东”）为持有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普顿”或“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股东有权在公司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公司董事会提出临时提案。本股东现提请公司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审议临时提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之子议案《选举刘惠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议案具体内容及决议事项如下：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本股东报交易所备案审核，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认为下述被推荐人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确定为本次换届选举董事候选人人选：

选举刘惠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其他董事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

会，任期三年。

通过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董事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根据有关规定，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以上议案属于公司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请公司董事会及时通知其他股东，并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青岛路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惠荣，女，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中共党员。中国海洋大学法学院二级教授，国际法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为国际法。中国海洋法研究会常务理事、最高人民法院“一带一路”司法研究中心专家、最高人民法院涉外海事海商专家库专家、最高法院海洋司法保护理论研究中心负责人（海大）、金砖国家智库中方理事会理事、山东省法学会副会长及学会委员会副主任、青岛市法治政府建设研究会等职务。

三、除了上述取消议案及增加临时议案外，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告的原股

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5月1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8号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5月15日

至2020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	√
5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2020 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预案	√
8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9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审计报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董事 (4) 人
11.01	选举朱振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11.02	选举朱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11.03	选举纪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11.04	选举李臻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12.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独立 董事 (3) 人
12.01	选举常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洪晓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刘惠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监事 (2) 人
13.01	选举王润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
13.02	选举刘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			
5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2020 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预案			
8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9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审计报酬的议案			
--	-----------------------	--	--	--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01	选举朱振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02	选举朱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03	选举纪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04	选举李臻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2.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12.01	选举常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2	选举洪晓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3	选举刘惠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3.01	选举王润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13.02	选举刘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